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173)

自願公佈

開始與中船進行船舶燃油買賣

茲提述寰亞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主要股東抵押股份及可換股債券（「該公佈」）。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其股東，於 Kesterion 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三日之抵押文件後，本集團與中船就進行船舶燃油買賣而訂立估計合約期為 15 個月之買賣合同，已於今天收取中船 25,500,000 美元（相當於約 199,000,000 港元）可退還現金訂金後被激活。根據買賣合同條款，首次付運船舶燃油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底至五月初開始，並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初完成。

承董事會命
寰亞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許達利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許達利先生、翁偉明先生及張雄文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尹德明先生及梁桐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賴開仁先生、朱宏霖先生及湯雲斯先生組成。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